

蒲城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蒲分类办发〔2024〕12号

蒲城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转发渭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《关于开展“双节同庆 分类同行”生活垃圾分类 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奉先街道办、紫荆街道办，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：

为扎实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进一步加大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的宣传力度，积极探索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有效提升群众对生活垃圾分类的知晓率与参与率，全力营造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的浓厚氛围。现将《渭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双节同庆 分类同行”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渭分类办发〔2024〕21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渭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
“双节同庆 分类同行”生活垃圾分类主题宣传
活动的通知》

蒲城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4年9月19日



渭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渭分类办发〔2024〕21号

渭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“双节同庆 分类同行”生活 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县、市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级相关部门，渭南高新区、经开区、
华山景区管委会：

根据市分类办年初印发的《渭南市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
宣传引导实施方案》（渭分类办发〔2024〕3号）文件安排，
为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力度，以实际行动推进垃圾
分类工作，在中秋国庆双节来临之际，市分类办决定在全市组

组织开展“双节同庆、分类同行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和时间

活动主题：“双节同庆、分类同行”

活动时间：9月14日-10月13日

二、活动内容及形式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级相关部门要依托双节氛围，结合“公共场所万人志愿者”“志愿百日行”等志愿服务活动，综合运用媒体宣传、阵地宣传、入户宣传、书面倡议、文艺演出、发放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，广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意义、分类方法等知识宣传，开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湖南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宣传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进机关、进学校、进医院、进企业、进商铺、进小区、进家庭等“七进”活动，大力宣传严格落实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有关规定，禁止或限制部分一次性塑料制品的生产、销售和利用，在旅游、住宿等行业推行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，严格落实反食品浪费法有关规定，倡导“光盘行动”，倡导“绿色办公”等内容，形成生活垃圾分类“眼睛看得到、耳朵听得到、街头巷尾议得到”的宣传氛围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级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

筹协调，扎实开展“双节同庆，分类同行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注重采取集中开展和长期服务相结合的方式，积极探索开展活动、服务群众的新方式、新方法，务求活动形式上有新突破、工作上有新进展，全力营造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的浓厚氛围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级相关部门要及时总结生活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的经验和成效，推广好措施、好做法，将活动图文资料于10月16日前，报送至市分类办。

联系人：原诗瑶 联系方式：0913-2930533

邮 箱：wnshwc@163.com

湖南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4年9月13日

河南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9月13日印发
